



新史学 九十年



许冠三 著
岳麓书社

海外名家名作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新史学九十年 / 许冠三著. —长沙: 岳麓书社, 2003
ISBN 7-80665-333-3

I. 新... II. 许... III. ①史学史—研究—中国—
近代②史学史—研究—中国—现代 IV. K09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3)第078480号

本书由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授权出版

责任编辑 丁双平

曾德明

封面设计 乐仁

新史学九十年

许冠三 著

岳麓书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新民路10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东方速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2003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19.25

字数: 474 千字 印数: 1-4000

ISBN7-80665-333-3

G·319 定价: 2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调换

厂址: 长沙市河西高新区M1-3栋 邮编 410013

本社邮购电话: 0731-8885616 邮编: 410006

专家点评

“《新史学九十年》从梁启超的《存真史、现活态、为生人》始，下及王国维的《以通人之资成专家之业》，傅斯年的《史料本是史科学》，李大钊的《经济构造决定精神构造》，朱谦之的《心智因素重于物质因素》，等等，确是抓住了每个学派的每位史家的史学新义。……特别是第六卷专记史观派唯物家时，揭出郭沫若的‘中国社会应与他国无异’，翦伯赞的‘研究历史须从实际出发’，和范文澜的‘不能削中国之足适西欧之履’，真是慧眼烛照之论。”（吴泽 华东师范大学教授）

梁启超篇 “文字流畅，引证翔实，作为《新史学九十年》一书之第一章应属允当。”（张朋园 台北师范大学教授）

张荫麟篇 “甚为精简，论述张氏史学既是科学也是艺术之见，能得其要旨。”（杜维运 香港大学教授）

王国维篇 “较全面地掌握了王国维有关学术资料及后人研究成果……下了很大的工夫，提出了自己的见解。……关于王国

维的治史方法，也谈得比较透彻。”（袁英光 华东师范大学教授）

陈垣篇 “对材料有分析，有概括，有总结，能发挥自己见解，有所创见，题目用‘以土法为本，以洋法为鉴’，尤能道出陈氏治学精神，过去无人如此谈过。……可称佳作。”（刘乃和 北京师范大学教授）

胡适篇 “精辟之见丛出……总论胡适讲求方法四十年，只有浅出，并未深入，也是其真知灼见。”（杜维运）“对胡适的史学方法论作了相当全面系统的评述，内容详博，且有新见。这是迄今为止其他史学史家未曾做过的。”（耿云志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员）

陈寅恪篇 “本文……可谓精心结撰，语无泛设之作。全文贯穿《陈集》，言之有物，既能扼要陈述，亦有独到见解。”（蒋天枢 复旦大学教授）

翦伯赞篇 “《九十年》对郭、翦、范三位先生史学实践的比较研究很有深度，给读者以很大启发。在翦伯赞史学‘主骨’的‘探赜甄择’上，取得很大突破。”（姜义华 复旦大学教授）

郭沫若篇 “此稿对郭氏史学成就的评论，不失为平允之作。”（宋晞 台北“中国文化大学史学研究所”教授）“关于郭老的评论……是堪称公允的。”（吴泽）

殷海光篇 “许教授掌握中国近代史学发展的几个主流，分

析透彻，见解卓越。”（鲍家麟 台湾大学教授）

朱谦之篇 “本章分析透彻，评论中肯。……以‘心智因素重于物质因素’标题，甚为允当。”（杜维运）

常乃惠篇 “许著既概述中外生物社会史观之在中国，又详明常氏之理论，确是博览而精约之佳作。”（谢澄平 萨克拉门图加州大学名誉教授）

本土史学篇 “作者以简练的文笔，敏锐的眼光，给世人展现了这些年来我国史学之各领域发展变化的主要面貌与基本趋向。……堪称全局在胸，洞见细微。”（姜义华）

出版说明

许冠三先生自上世纪五十年代中始致力于史学研究，1974年移席香港中文大学历史系，全心投入史学史与史学理论、史学方法的研讨，揭示“多元史络分析法”的治史新途径，在史学界独树一帜。主要著作有《史学与史学方法》、《王船山的历史学说》、《王船山的致知论》、《刘知几的实录史学》等。而长达四十四万言的《新史学九十年》，则是其多年研究心得的总结，详析“新史学”名家的成败得失，运思深微，立论公允，为近年同类论著所少见。该书自八十年代末由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出版后，受到学术界广泛关注与好评。我社今次出版其简体字版，相信能让更多的内地史学工作者从中受益。

《新史学九十年》以名家的史学思想研究为基础，主旨在：以历史门径叙各派新学术的发生、流变与兴衰；以比较手段显各家意旨的异同、深浅；以世界性标准评论各类义例的得失、长短；以客观态度考察新史学的大同，并预测其未来走势。核心关注则在：透过各学派所持理论、所用方法与所采原料的比勘对照，以明辨其所立轨范的大小精粗，使后来者领会学术进化之曲折艰难，并得以通其同，会其异，取其精，用其宏，择其最具普

遍意义者加以继承与发扬。

当然，并非作者的所有观点都为我们所认同。在评判各家学术短长的论述中，难免有作者主观好恶的显现，读者诸君大可用自己的眼光去看待。此次出版对原书中个别不适宜的文字作了删改，但不致影响作者的整体论述与观点阐发。另外，对不适合内地读者阅读习惯的不规范字、词、译名等，均予以必要的修正。

自序

中国史学源远流长。六家三体，历久不衰；治史法度，迭有翻新。史籍所载，由戎祀而朝政、外交，而平准、食货；史义所尚，由褒贬进退而实录直书，而辨伪考异；愈演愈精，亦愈近客观史学之准则。齐梁以来，先是刘彦和《史传篇》简括其上古来历，续有刘知几《史通》条理唐以前之业绩。降至现代，复有梁任公《历史研究法》（1922）概论汉兴“二千年来史学经过之大凡”。然则，于二十世纪以后勃兴的“新史学”，迄今并无一书专记其盛，赅志其要。金毓黻《中国史学史》（1943），虽涉及“最近史学之新趋势”，惜以体例与时空局限而语焉不详，周予同《五十年来中国之新史学》（1941）亦因“篇幅限制，未能尽量叙述”。于是乃有《新史学九十年》之作。

本书非惟察往，更重开来。以名家的史学思想研究为基础，《九十年》旨在：以历史门径叙各派新学术的发生、流变与兴衰；以比较手段显各家意旨的异同、深浅；以世界设准评各类义例的得失、长短；以客观态度考察新史学的大同，并测其未来走势。核心关注则在：透过各学派所持理论、所用方法与所采原料的比勘对照，以明辨其所立轨范的大小精粗，俾便后之来者领会学术

进化之曲折艰难，并得从而通其同，会其异；取其精，用其宏，但择其最具普遍意义者加以继承、发扬。

就其大同言，有三事最堪留心。

第一，所有学派莫不因应于西潮的冲击而生，或以洋为师，或以洋为鉴，连擅用土法的考证史学家陈垣亦不例外，等而下之的，则挟洋以自重。虽然，各家所揭新义，最终亦莫不力求融会中西，贯通新旧。方法、考证与史料三派固然近摘中外实录传信之英，远绍古今辨伪、考异之华，即令舶来色彩最为鲜明的史观宗派，亦未曾与传统义例一刀两断。非但文化形态观与古老的循环论、气运论息息相通，乃至历史唯物论者亦未能完全摆脱旧传统的光影。翦伯赞之攻治《史记》、《通鉴》与诠释《史通》，范文澜之以经古文家法阐释古代史，以浙东学派之民族大义讲论近代史，其例最为深切著明。

第二，从新会梁氏朦胧的“历史科学”和“科学的历史”观念起，新史学发展的主流始终在“科学化”，历来的巨子，莫不以提高历史学的“科学”质素为职志，尽管“科学化”的内容和准则恒因派别而易，且与时俱变。就新史学的元祖梁任公言，“科学化”的捷径，莫若引各种公理公例以观察并解说历史；长远之计，则在扩充史学家的修养及于社会科学甚至自然科学领域，鼓励并引导历史研究者采用包括统计法在内的科学方法。由融会中西史料鉴定法入手，方法学派最重历史门径与演进观点的系统利用。考证学派和史料学派，则极端强调一手材料的发现、整理与考释，各种新工具的利用与扩充，以文献学为本之“二重证据法”的推广，并且坚主“一分材料一分货”的大前提。由王国维至傅斯年，诸家所立轨则大率如此。王国维遂以“新学问”名“新材料”之发现与考释，最能反映这两大学派的“科学化”旨趣。但在李大钊一类的史观派学人看来，唯有型构或志在型构

普遍规律，并以其规律解释社会变革、说明文化演进的史学，才是科学的史学，或历史的科学。因此，史学工作者的任务：上焉者，是追求并建构放诸四海皆准的历史发展规律；中焉者，是利用中国历史材料去阐发或笺注来自西方的所谓“普遍规律”；等而下之的，便是援引精粗不等、真假参错的“普遍规律”来解喻中国古今社会的演化与变革。用之失当，必然流于任意剪裁中国历史实情，以屈就抽象的公式、教条或个别论断，最糟的，是“以论代史”。故近年以来海峡两岸渐有人以“现代化”代替“科学化”，指出中国史学界当前所面对的共同大课题，乃是“传统史学的现代化”。

第三，各派的宗主虽各有所偏，或重方法，或贵材料，或尊理论，但彼此对立之情况，实与其历史形象相去甚远。如经济史观派与史科学派，从表面看似南北两极，实则均因国人的科学迷恋而兴，并齐以“科学的史学”相标榜。又如，以实验主义为背景的方法学派和以辩证唯物论为本源的唯物史观派，在学术文化界势呈水火者数十年，唯不容忽略者，双方咸认定：方法与理论不可分割；一哲学派别的义理恒取决于该学派的方法论，方法论的变革恒导致哲学内容的更新。且两派学说皆肯定历史进化论，纵使在进化的动因与轨式上各是其是。郭沫若虽嘲笑胡适一派只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但对胡氏“先把古史缩短二、三千年，从《三百篇》做起”之说，却欣然追随。再则，从胡适发表《方法与材料》一文（1928）起，方法学派与史科学派的差别已开始逐渐模糊，因而一同被视为“新考据学派”。更富历史意义的是，由三十年代中期起，几乎所有明智的少壮派专业史学家已开始确认，在历史研究中，方法、理论与材料实缺一不可。而这三者之中又以材料为根本。张荫麟的取径——冀于哲学“得超放之博观与方法之自觉”，冀于社会科学“明人事之理法”，——正

是这一新觉悟的最佳标志。嗣经多年的考验与转折，这一见解如今已成为海内外真史家的共识。

本此三同以测新史学之未来走向，则知意在祛蔽补偏并兼取各家之长的史建学派之兴，乃理所宜然。

语云：史学之荣枯恒与文化之兴衰相表里。《新史学九十年》之成，适值中国文化进入另一生命周期之始，^① 中国史学又逢早春天气之际，是偶然？是会然？还是理有必然？势有必至？相信历史本身自会作出无容置辩的答案。

许冠三

一九八六年七月十五日
于香港中文大学历史系

① 自四十年代起，陈寅恪、雷海宗、常乃惠、朱谦之、劳幹等已持此见。

目 录

1	自序
1	卷一 史学新义
9	第一章 梁启超：存真史 现活态 为生人
61	第二章 张荫麟：既是科学亦是艺术
77	卷二 考证学派
81	第三章 王国维：以通人之资成专家之业
118	第四章 陈 垣：土法为本洋法为鉴
147	卷三 方法学派
150	第五章 胡 适：注重事实服从证据
190	第六章 顾颉刚：始于疑终于信
227	卷四 史料学派
231	第七章 傅斯年：史学本是史料学
260	第八章 陈寅恪：喜聚异同宁繁毋简

289	卷五 史观学派（上）
296	第九章 李大钊：经济构造决定精神构造
311	第十章 朱谦之：心智因素重于物质因素
332	第十一章 常乃惠：生物法则支配一切
351	第十二章 雷海宗：中国文化即将进入新生命周
369	卷六 史观学派（下）
376	第十三章 郭沫若：中国社会应与他国无异
413	第十四章 翦伯赞：研究历史须从实际出发
445	第十五章 范文澜：不能削中国之足适西欧之履
463	卷七 史建学派
468	第十六章 先行诸贤：方法、材料、理论相须相成
494	第十七章 殷海光：走科际整合的路
511	第十八章 许冠三：由多元史络分析着手
547	附录
	正在寻求自我的本土史学

卷一 史学新义

提 要

梁启超（1873—1929）不仅是首倡“史界革命”的新史学开山，理论和实践并重的史界巨灵，而且也是才学识兼长和影响最为广泛的现代史林泰斗。从《戊戌政变记》（1898）起，其生平撰述起码有半数以上可归入史部，在各式传记和学术思想史外，则以史学理论和方法为大宗。在《新史学》（1902）长文中，他首次标榜以民统代君统、为生人不为死人的新义，认为史家天职在叙人群进化并求其公理公例。由此而往，佳作层出，如《欧洲战役史论》（1914），如《清代学术概论》（1920），如《中国历史研究法》（1921—1922）及其《补编》（1926—1927），如《古书真伪及其年代》（1927），以及《研究中国文化史的几个问题》（1923）等，皆是为后学立榜样指门径的典范之作。其气象之大，含蕴之富，实古今罕见。依张荫麟之见，他的《春秋载记》、《战国载记》和《欧洲战役史论》三文，如以质不以量言，非止可比美近代中外名家，抑且足以压倒吉朋（Edward Gibbon, 1737—1794）、麦可莱（Thomas B. Macaulay, 1800—1859）、格林（John R. Green, 1837—1883）和威尔斯（H. G. Wells, 1866—1946）。

任公的历史学说素以繁富多变称著，三十年中至少有三大变。从《新史学》到《欧洲战役史论》一变；《中国历史研究法》又一变；直到《中国历史研究法补编》杀青，才算有了“晚年定论”。以对传统史学的态度为例，开始近乎断然决绝；继而选优因承；最后乃尽量肯定，力图以新知贯注旧学，务求“据事直书”一类传统得以发扬光大。他的史学界说也一再修正。在先，他衷心向往的，是与自然科学分庭抗礼的历史科学和述人群进化并求其公理公例的科学的史学。至《研究法》出，乃一变而为“记述人类社会赓续活动之体相，较其总成绩，求得其因果关系”之学。后来又以“互缘”代“因果”，且公开表示，连服膺三十年的社会进化论也“不敢十分坚持了”。就治史的旨趣说，亦有类似转折。在本世纪初，他一心求实用，大力鼓吹史家应以推明优胜劣败的公理为急务，以发达爱国思想与民族意识为职志。入二十年代，竟一反前议，高唱“为历史而治历史”，疾呼史家当“以史为目的而不以为手段”，不宜于历史重建之外“侈悬一更高更美的目的”，如“明道”“经世”之类，更不应“强史就我”，以史为明道经世的“刍狗”。但五年以后，他复在《补编》中改主学用统一论，重申“学以致用”四字也不能看轻。又说：“学问是拿来致用的，不单是为学问而学问而已。”以历史研究中的主客关系言，他的看法更是先后背反。在《新史学》阶段，显然是进主退客，他曾断言：“有客观而无主观，则其史有魄无魂，谓之非史焉可也。”至《欧洲战役史论》，乃一转为主客并重。至《历史研究法》，乃再折而为抑主崇客，确认“今后作史者宜于可能的范围内，裁抑其主观而忠实于客观”，不然就不可能“有信史”，“有良史”。在《补编》中，他更进而以“忠实于客观”为“史家第一件道德”。

然而，任公的史学义例也有不少是一成不变的，其中信得最

早持得最坚的是存真。写于1901年的《李鸿章》和《南海康先生传》连续表明，这时他已服膺英人克林威尔（Oliver Cromwell，1599—1658）“画我须是我”（Paint me as I am）的名言。在《研究法》和《补编》中，存真一义乃发展为“客观史学”之说。前书注重史科学，讲论如何“极忠实”地搜集、考证史料；后者着眼于史撰学，研究如何“极忠实”地营构、叙述史事，务“使恰如其本来”，求其既是“真事实”，又有“新意义”。就态度言，史家应力求鉴空衡平，既“无私于轻重”，亦“不偏于爱恨”“妍妍”。治思想史的，务须屏除“正学异端”、“纯王杂霸”和“君子小人”等宗派门户之见。治政治史的，尤须严防主观恩怨、爱恶及民族偏好的干扰。他写《研究法》和《补编》，便是为客观史学提供方法的保证。另外，他还撰有专讲古籍辨伪的《古书真伪及其年代》，以及倡导量化方法的《历史统计学》（1922）和《近代学风之地理分布》（1924）。比存真更富现代色彩的是尚全之义。任公以为史界的极终目标，在写成一综述人类多层面活动的全史。准此，无论是治一民族一国家一社会或一地方的历史，都应在空间上力求其遍，在时间上力求其通，在内容上力求其整，在对象上力求其全。近百年来，西方若干名家每以写“世界史”（Universal History）、写“通史”（General History）或写“社会全史”（Total History or History of Society）相标榜，而任公尚全的议论，实兼含这三者之义。一九〇一年，《中国史叙论》初揭全民之义，说：“近世史家必探察人间全体之运动进步，即国民全部之经历。”明年的《新史学》又将“国民全部”扩张为“人类以来全体”，认定新史学“必当合人类全体而比较之，通古今文野之界而观察之。内自乡邑之法团，外至五洲之全局，上自穹古之石史，下至昨今之新闻”，无所不包。《历史研究法》则明言，良史籍应“为全社会之业影”，当“录全社会之作业而计其总

和”，“叙累代人相续作业之情状”。“彰显而易见者”与“细微而难见者”，当兼收并蓄。依他的成熟定论，为一般人写的中国通史，至少应包函民族、政治、社会经济和学术文化四方面，每一门的叙述皆当注意中外群际关系，以明中华民族进化的总趋势，由“中国之中国”而“亚洲之中国”，而“世界之中国”。

史籍既力求整全，史料自不能不力求完备。他异常看重“文字记录以外”的实迹，虽东南海滨村中古屋亦不放过。在文献史料中，多措意于史部以外的素材。他指出文集固然是重要史材，而一般人所认为的纯文学作品，如诗词歌赋之类，也不乏极有价值的原料。《儒林外史》、《水浒传》等小说，如用之得当，亦间有所获。甚至“寻常百姓家故纸堆中”，亦“往往可以得极珍贵”的社会经济史料，如同仁堂、王麻子等老字号的“流水账簿”。以旧史籍言，他特别珍惜方志的价值。更富科学意义的，是他相当重视实地采访所得的资料。他还建议史家从事人类学或社会学式的社会调查，说：“我国幅员广漠，种族复杂，数千年前之初民的社会组织与现代号称最进步的组织同时并存”，如治史者能“到各省区的穷乡僻壤”以及少数民族居留地从事实地调查，“再拿二十四史里头蛮夷传记的风俗来参证”，作深入的“精密研究”，非但可以“在一块横的平地上”“同时看出”中国社会“几千年间一部竖的进化史”，而且“可以看见现代社会学者许多想像的事项”，好使他们的学说由此得到“证实”或再“证实”，或者“修正”。

此外，他还坚持史为生人、史有生命和史贵生动之说。为生人为今人之说早见于《新史学》，后者至《研究法》才有切实说明。他相信历史是“成套的”，“有生命的”，“有机能的”，而且也唯有“人类情感、理智、意志所产生”的“活动之相”，才属史家攻治的范围，才是史籍再现之对象。然史家所得见的，绝